

闻一多研究

林曼叔著

新源出版社出版

闻一多研究

林曼叔著

新源出版社出版

聞 一 多 研 究

著 者：林 曼 叔

出 版 者：新 源 出 版 社

九龍中央郵局4298號

承 印 者：友 聯 印 刷 廠

九龍新蒲崗四美街23號九樓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一九七四年十月第二版



・聞一多先生・

目 錄

聞一多的一生	一
談聞一多的詩	六五
聞一多的文藝思想	九六
聞一多的治學精神及其歷史觀	一三二
後記	一五六

聞一多的一生

一

一個偉大的人物都是時代的產兒，一個思想的結晶都是在現實的土壤孕育出來的。聞一多，作爲一個愛國主義的詩人，一個優秀的學者，一個爲民主的鬪士，他一生的經歷正顯示着一個有良知的知識份子在「五四」運動以後三十年動蕩不安的歲月中不尋常的歷程。他的道路是坎坷的，但他是步步前進的；他的思想是複雜的，但他是積極地去摸索向前的。他的一生，正是一個具有高度良心的知識份子的偉大典型。

聞一多於一八九九年生於湖北沔水下巴河鎮。聞氏祖先世居於此，擁有相當多的田地和房屋，是鄂東一帶有名的世家望族，書香門第。他父親是一個前清秀才，對儒學的研究相當專精，對傳統的禮儀更是深爲愛好，而且身體力行，爲維護封建家庭那種光榮的神聖責任，所以對子孫輩嚴格地積極地進行傳統封建式的教育，要把他們規規矩矩地規範於傳統的準則

裏。聞一多和其他弟兄們一樣，六歲進入私塾，從「三字經」到「幼學瓊林」，從「爾雅」到「四書」「五經」，都是必讀之書，種種窒息性靈的教育使童年時代的聞一多訓練成爲一個喜歡安靜，酷愛書本的「書痴」①，勤勉拘謹的循規蹈矩的少年老成。

然而時代的潮流挽救了這個聰明好學的聞一多，使他從封建教育的束縛中解放出來。在聞一多出生前後，康梁變法席捲全國，「維新運動」廢除了舊學而處處興辦新學，聞一多終於能夠前赴省城兩湖師範附屬小學去讀書，不但讀中文，也讀英文和算學，開始接受新文化的薰陶，知識領域也因而擴大了。儘管享受着秀才榮譽的父親對舊學內容仍然視爲至寶，把詩詞歌賦仍作爲必修的功課，八股對策仍被作爲考核進步的方法，認爲這些才是中國文化的精華而不應該任意廢棄，但這種不符合時代需要的要求，卻使聞一多從中培養了好學的興趣，嚴格地打好了舊學基礎。維新變法的另一重大影響，就是廢除千百年來知識份子仕進之途的科舉制度。這就使他和其他的讀書人一樣不用再在仕途的道路上去浪費寶貴的青春，而能夠致力於知識的開拓，充分發揮他的優越的智力。使他能夠在剛剛告別了童年的時候，也告別了故鄉，告別了守舊的家庭，從長江去到當時的京都，開始清華園的生活，縱橫於遼闊的天地。

聞一多就讀於清華學校（即清華大學前身）是在一九一三年（梁實秋先生說應該在一九一二年），那時他才是一個十五歲的孩子。他能夠從遼遠的華中且地處僻壤的地方隻身跑到北京去，這不能不說是時代之所賜。聞一多之能進京，這在這位正對廢科舉興學校而抱憾的父親來說，他意識到這個機會依然可以當作士大夫子弟們上進的階梯。對他自己來說，使他能夠乾淨地擺脫舊傳統而投身到新時代新文化的洪流裏去，奠定了他日後的生活道路，成爲一個新文化時代的健兒。

清華學校是「庚子賠款堆砌起來」的西化學校，目的在於培養出國留美的學生，一切的課程都必須爲此而作好準備。不只是在學業上提高到相當的高度，英文的訓練更是一極其重要的科目。由於他在英文程度方面的日益提高，使他能夠直接鑽進西洋的文學寶庫裏去，開始大量閱讀西洋文學名著，從這些西洋的文學作品中發現了新的世界，新的生命。使他馳在知識天地，使他發生了追求真追求美追求善的精神，在生活上也染上一種羅曼蒂克色彩，同時西洋文學批評理論也從此時開始接受，成了他所熱中的一門課題，這使他日後在文學批評工作中獲得良好的成績，是一個決定性的影響。但應該指出的是，聞一多雖是如飢如

渴地吸收西洋的文學，但是對中國文學始終是熱愛的，他喜歡讀史書，如「史記」、「漢書」，也喜歡讀詩詞，而不好讀經書。新的影響，新的傾向使他敢於輕蔑封建傳統的教育。他特別喜愛梁任公的文章，常常爲那種「筆尖常帶感情」的文筆所激動，也常常爲其新穎的主張和思想所膺服。「政治」這個名辭這個概念開始烙刻在他的腦海裏，他懷着一種崇拜的心情傾倒於梁任公的文章思想之前，這對於他的思想是一個極大的啓蒙作用。

聞一多自小就具有令人讚賞令人嫉妬的文才，到了清華，加上新思潮的感染，他的文學才能更獲得發展的機會，成爲清華文壇的老大哥。他不但終日手不釋卷，而且筆下甚勤，興趣頗廣，經常在學校的刊物發表他的作品。既有舊詩詞的創作，也有學術專題研究；既有翻譯文學，也有從事新詩的嘗試；既熱心於劇務工作，也致力於繪畫。聞一多這種多方面的興趣，固然有其多方面的天才作基礎，但這也是在西潮日漸的年代裏，不少新來的知識大量地湧進來，使每一個要求上進的知識份子都有應接不暇之感，聞一多無疑處在這樣的情況下拼命接受他竭力所可能接受的一切。他不但要把他自己鍛鍊成爲博學多才的出拔人物，而且是緊緊追上時代，並力求走在時代的前頭。

當時提倡白話文的風潮震徹全國，然而還有不少衛道之士加以詆毀，而聞一多卻認識到這是時代進步的必然的趨勢，他在日記中說：「學報用白話文，頗望成功。余不願隨流俗以來譏毀。」在論及翻譯的問題上，他雖受西洋文學的影響殊深，但反對西文勝於中文的看法

，在他的日記裏說：「讀天演論，詞雅意達，興味盎然，真遼譯之能事也。新潮中有非譏嚴氏者，謂譯書不僅當意譯，必肖其詞氣筆法而後精，中文造句破碎，不能達蟬聯妙達之思，欲革是病，必摹西文云云。要之嚴氏之文，雖難以上追諸子，方之蘇氏，不多讓矣。必謂西文勝於中文，此又蝸蟻丸轉，癖之所鍾，性使然也。吾何辯哉！」可見聞一多在學習鑽研的道路上，眼睛不是向着舊的，向着外的，而是向着前的，儘管他還是在摸索中，而這種積極摸索的精神已夠令人欽佩的。

聞一多好學和勤學，對知識的追求有永不滿足的熱忱，他希望能迴避一切的煩憂，專心致志於學業，他在日記裏曾有這樣的表白：「枕上忽思屏棄百事，頤心讀書。覺數月來，碌碌旦夕，六鑿攘於內，羣蜚興於外，學荒志弛，何益可言。暑假中作懲志詩，曾經何時，而覆轍復蹈。自茲鏟拔野心，降志雌伏，優遊藝園，寬候歲月，未必不能出人頭地。何事浸浸末務，以自圖煩慮哉！」然而令人激憤的社會現實又如何能使一個富有熱血的青年「優遊藝園」呢？沉默埋首案牘呢？清華園的圍牆再高，又如何能堵得住時代號角的召喚呢？在當時北京城裏死了做皇帝夢的，後繼的還是反人民，公然賣國的軍閥，巴黎和會的屈辱激起了清明理智的知識份子的愛國熱情，爆發了偉大的「五四」運動。當時清華園一些同學正擔心着遊美的機會否會因參加運動而受妨碍，而抱着懷疑觀望的態度，許多人對這樣一個轟轟烈烈的愛國行動還是那樣猶豫不決，使他抑制不住內心的悲憤，深夜裏聞一多毅然在飯廳的門口貼

上了一首「滿江紅」的詞，以此激發同學們愛國的崇高精神，號召同學們響應時代的莊嚴召喚。他以無限的熱忱參加這個運動，在清華學校的自治會中，聞一多擔任了書記的工作，撰寫各種宣言傳單和標語，還分擔了組織宣傳的職務。聞一多不是直接的領導人，也未站在行動的最前列，然他是一個具有愛國情操和能擔負時代的要求的知識份子，決非苟且偷安借讀書而逃避現實之輩所可比擬。他一直把這一段生活視為「在清華最有意義的日子」。

聞一多在清華園共生活了九年（因反對學校當局增加一次特別考試而被留校一年）。在這段時期中，他最活躍當然是在文學方面，特別是新詩的創作和研究。他曾和梁實秋、吳景超、朱湘、饒孟侃、孫大雨等組織「清華文學社」。對新詩的創作幾乎到了狂熱的地步，自從他二十二歲那年（一九二〇年）發表了他第一首詩「西岸」，就不再用舊詩詞的形式寫詩，而專門從事寫新詩。「紅燭」中大部份作品都是這個時候寫成的。他的詩受濟慈的「夜鶯歌」和科律己的「忽必烈」感染最深，表現在他的詩作就有着一種相當嚴重的唯美主義傾向，尚沒有認識到藝術的真正意義，認識到藝術與社會的深切關係。在他的詩作中，可見到作者在對現實不滿之餘，在悲憤與失望中，逃進了藝術之宮，向美追求，為藝術而獻身的意願。從這時起，他儼然已是一個才華橫溢的新詩人了。就從其對新詩的貢獻來說，他對新詩形式的理論研究比其創作也許大些。一九二一年，他就用英文寫了「A Study of Rhythm in Poetry」（詩的音節底研究），後來，在他臨離開清華的時候寫過「冬夜評論」，這篇文章

可以說是聞一多學生時代最具代表性的論文，「冬夜評論」是專批評俞平伯的詩集的，但也是他對新詩的看法之明白的申述，這篇文章後來和梁實秋的「草兒評論」合爲「冬夜草兒評論」，琉璃廠公記印書局排印，於一九二二年十一月一日出版。梁氏認爲：「這一篇文字雖然是一多的少作，可能不代表他的全部的較成熟的思想，但是他早年的文學思想趨勢顯露無遺」。他「佩服胡適之先生的詩及其見解，對於俞平伯及其他一批人所鼓吹的『平民風格』尤其不以爲然。他注重的是詩的藝術，詩的想像，詩的情趣，而不是詩與平民大眾的關係。」②他極爲反對瑣碎凡庸的詩，他說：「不幸的詩神啊，他們爭道替你解放，『把從前一切束縛你自己的枷鎖鏤鏑打破』，誰知在打破枷鎖鏤鏑時他們竟連你底靈魂也一齊打破了呢！」③他的這種呼喊在一定程度上嚴肅了新詩的創作。

當然，我們不能完全肯定聞一多在各方面的意見都已臻成熟的田地了。但在這九年的清華教育中，無疑把自己訓練成爲一個具備作爲一個新詩人、學者，以至作爲一個民主的戰士的應有的思想的修養和性格的質素的新時代人物。這是不容易走而且是決定性的第一步，然而聞一多是勝利地邁過去了。

三

在放洋前六個月，一九二二年二月，聞一多承父母之命回家和姨妹高孝貞女士結婚，這

位高女士曾就讀於湖北女師，說來也是一位接受過新文化洗禮的新女性。他們不會有過直接的來往，這完全是在封建家庭傳統安排下的一段婚姻。處在這新時代發軔之初而舊時代的勢力尙有着它的存在地位的年代裏，使他尙不可能從戀愛而結婚，寫下一段羅曼史，而只能在命運的使喚下去接受這傳統的「禮遇」。然聞一多畢竟還是受新時代陶冶出來的知識份子，他反對跪拜，行鞠躬禮。新婚之夕，尙「握卷不即出」④促之方禮成，這眞真是讀書人的「氣概」！聞一多是如此承受了舊時代的「待遇」，但他並沒有在這種「待遇」中享受到他所應享受的一切。蜜月之後，三四月間，他又匆匆從老家到北京去了，不久便離國赴美去了。

七月十六日聞一多登上旅途，這個過慣「水木清華」那種富有詩人情調的生活的、這個願把自己關在「二月廬」裏去靜思寫作的、這個犯了「著述熱」的詩人，以爲海上的生活「定是很沉寂、幽雅、寥闊的」，定能給他以豐富的創作靈感，他曾計劃寫「海棧筆談」，可是「既上船後，大失所望」，聞一多掃興極了，他寫信給梁實秋訴苦說：「……城市生活不但是陸地的，水上也有城市生活。……這裏竟連一個能與談話的人都找不着，他們不但不能同你講話，並且鬧得你起坐不寧。走到這裏是「麻雀」，走到那裏又是「五百」，散步他攔着你的道路，靜坐他擾亂你的思想。我的詩興被他們戕害到幾等於零；到了日本海峽及神戶之布引瀧等勝地，我竟沒有半句詩底讀嘆謳歌。不是到了勝地一定得作詩，但是勝地若不能引起詩興，商店工廠還能麼？……」「麻雀」和「五百」的夾攻是對詩人生活的挑戰，這是

詩人的莫大困惑，使詩人在船上一直處在失棄創作靈感的煩憂，就在這樣的困惑和煩憂中，輪船終於把他送到了異國。

八月七日到了芝加哥，進芝加哥的美術學院學繪畫。和錢宗堡、羅隆基共租了一所房子，生活算是安定下來了。然而處在人多、擠擁、嘈雜、冷酷，工廠煙囱林立，灰塵滿天，髒而亂的芝加哥，終竟和他喜愛安靜的性情是極難調和的，「啊！我到芝加哥才一個星期，我已厭惡這裏的生活了。」⑤一個充滿中國詩人的氣質的人而置身在物質文明極發達的蠻荒，其滋味是可想而知的，在給梁實秋的信中，他說：「我看詩的時候可以認定上帝——全人類之父，無論我到何處，總與我同在。但我坐在飯館裏，坐在電車裏，走到大街上的時候，新的聲音，新的臭味，總在刺激我的感覺，使之倉皇無措，突兀不安。」儘管美國的城市社會生活對他是不樣不能適應，但他讚嘆「美國人審美底程度是比我們高得多了。」⑥芝加哥美術學院的美術館和芝加哥的電影園對他是最有吸引力的地方。對於知識的追求，他始終是未有鬆懈過的，況且，誰都明白，誰都不願浪費這段留學的光陰，況且西洋文明不乏他應該去探求的學問。

後來，當梁實秋於一九二三年九月到了美國科羅拉多溫泉（Colorado Springs 簡稱「珂泉」）他就馬上去信說：「芝加哥我也不想久居。本想到波斯頓去，今日接到你的信，忽又想起陪你上 Colorado 住一年半載也不錯」。⑦於是，聞一多就這樣提着一個小皮箱子，悄悄

的乘火車到氣候涼爽，景物宜人的珂泉去了。有一位和他志同道合的朋友住在一起，這使他的生活不再像在芝加哥那般寂寞了。

在珂泉，他是繼續攻讀藝術系，是珂羅拉多大學美術系唯一的中國人。美術系主任是利明斯（Learnings）姐妹，兩個六十歲左右的老處女，妹妹教畫，姊姊教美術史。她們對聞一多極為賞識，認為是她們的生徒中未曾有的最有希望者之一。據梁實秋的回憶說，這兩位老處女曾經對他這樣讚美聞一多：「密斯脫聞，真是少有的藝術家，他的作品先不論，他這個人就是一件藝術品，你看他臉上的紋路，嘴角上的笑，有極完美的節奏！」在學校裏，聞一多蓄着長頭髮，披散在腦後，黑領結，那一件畫室披衣，東一塊紅，西一塊綠，水漬油痕，到處皆是，揩鼻涕，抹桌子、擦手、禦雨，全是它。一個十足的畫家相！他的畫頗受西班牙畫家 Delasquez 的影響，他畫的人物差不多全是面如削瓜猙獰可怖，可是氣氛非常厚重而深沉。梵谷的畫，他也有偏愛，他愛他那份熾盛的情感，據梁實秋說：「有一天一多興至要為我繪半身像。我當然也樂於做免費的模特兒。那張油畫像，真是極怪誕之能事，頭髮是綠色的，背景是紅色的，真是『春風滿鬚綠鬚鬆』，看起來好嚇人！他畫過一幅風景，以學校附近一禮拜堂為背景，時值雪後初霽，光線特別鮮明，他把陰影都畫成紫色，並且完全使用碎點法，我認為非常成功，他的老師也很誇獎。」他又說：「一多作畫，不動筆則已，一動筆則全神貫注，不眠不食如中風魔，不完成不輟休。」聞一多曾在老師的鼓勵下和梁實秋

慫恿下參加過紐約一年一度的美術展覽，但成績未如理想，只有一幅得了一顆金星。他不免因此而感到失望。

聞一多一直從事西洋畫的鑽研，雖然他是一個民族氣質極為濃厚的人，但由於他學習環境的關係，從清華到美國都沒教授中國畫，他的朋友也沒有一個是中國畫家，所以並未能從西洋畫轉到中國畫方面來，甚至從未畫過一筆中國畫。然而，像他這樣一個在深厚的民族歷史的背景所孕育出來的對祖國的文學藝術愛得要死的藝術家，他對中國的繪畫的藝術一樣抱着無限的敬仰和熱愛，在他寫給他的弟弟聞家駟的信上說：「……中國人賤視具形美術，因為我們說這是形式的，屬感官的，屬皮肉的。我們重心靈，故曰五色亂目，五聲亂耳。這觀念太高，非西人（物質文明的西人）所能攀及。」所以他又說：「我現在着實懷疑我為甚麼要學西洋畫，西洋畫實沒有中國畫高。我整天思維不能解決。」後來，似乎是不能擺脫對祖國文化的愛戀，他是日漸覺得不應該作一個西方的畫家，他說：「無論我有多少天才！我現在學西方的繪畫是為將來作一個美術批評家。我若有創作，定不在純粹的西畫裏。」並「決意歸國後研究中國畫，並提倡恢復國畫以推尊我國文化」。⑨

四

聞一多雖然埋頭學習美術，但他對文學還有着極濃厚的興趣，直到後來，對文學的愛好

反而奪去他對繪畫方面的興趣了。在芝加哥的時候，他就感到沒有人和他談論文學而有些不耐煩了，「這一年生活苦極了，除了同一位同班的洋姑娘偶爾談談初淺的文學知識以外，竟沒有人共談了，一年已經夠苦了，以後我非拉住你們一個不可。」^⑩到了珂泉以後，他就除了學畫以外，還分出一半時間選修「丁尼生與伯朗寧」和「現代英美詩」兩門課程，從此中，他學到了不少有關詩的基本知識，對於英詩，尤其是近代詩，也獲得了系統的概念和入門的知識，梁實秋說：「我們一同上課，一同準備，一同研討。這對於一多在求學上是一大轉捩點，因為從此他對於文學的興趣愈益加濃，對於圖畫則益發冷淡了。」^⑪在珂泉一年，聞一多不只在美術有了很大的長進，在文學方面得益也多，他的詩「死水」在技術上很得力於這個時候的學習，在節奏方面，很受吉伯齡的影響，在情趣方面沾染了哈代與霍斯曼的氣味。事實上，他雖然在美國學美術，但由於他在文學創作上有過人的天才，一直就未減弱對文學的酷愛且與日俱增。一到芝加哥聞一多就參加了The art club的餐會，見到了女詩人Amy Lowell，又晤見了Carl Sandburg，對於當時美國所謂「意象派」的新詩運動也發生了興趣，特別喜愛擅於細膩描寫的Tletcher，認為「他是設色的神手，說他的詩充滿濃麗的東方色彩」。^⑫到美國才一個多月，就寫信給仍在清華的同學梁實秋吳景超等人，希望能創辦一種文藝刊物，並主張「領袖一種文學潮流或派別」，又說：「余對於中國文學抱有使命，故急欲藉雜誌以實行之。」同時他的創作慾還是有增無減，「詩興尤其濃厚，有時大概平均起來